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环保”）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和与具有相应资质的金融公司合作进行融资业务，总融资规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用于项目建设和日常资金周转。公司拟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为嘉诚环保的控股股东，占股 55%。嘉诚环保的另一位股东为自然人李华青，占股 45%。同时，李华青持有本公司 6.41%的股份。本次融资担保事项中，李华青以其拥有的 45%嘉诚环保股权中的等值部分，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本次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该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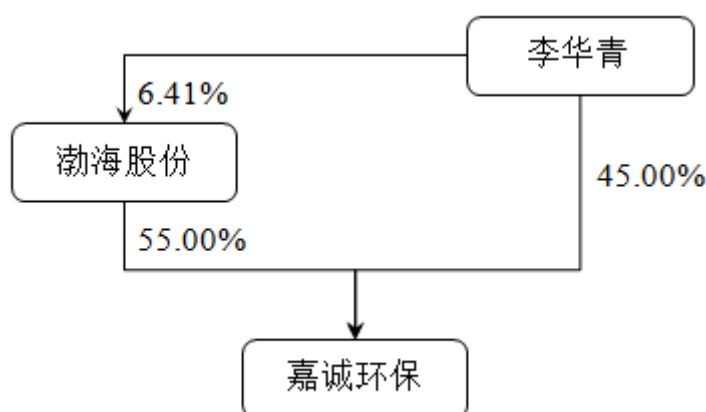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11 日
- 3、注册地点：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62 号绿源大厦
- 4、法定代表人：靳德柱
- 5、注册资本：11452.9517 万元人民币
- 6、经营范围：环境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总承包、环境工程技术咨询服

务及评价、环境设备及产品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仪器、仪表、环保材料的销售；市政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清洁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水处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水污染治理工程；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环保设施运营管理；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河道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道路桥梁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嘉诚环保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占股 55%。

8、嘉诚环保与本公司股权关系图：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经审计)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0,524,131.61	1,133,561,301.91
负债总额	502,005,746.45	670,210,277.2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71,500,000.00	342,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44,226,557.31	392,436,047.3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378,518,385.16	463,351,024.67
营业收入	503,953,077.72	431,394,106.78
利润总额	119,822,148.62	99,864,764.63
净利润	102,136,727.15	84,832,639.51

嘉诚环保未进行过信用评级。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签订担保协议。

#### **四、董事会意见**

1、由于嘉诚环保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中标的 PPP 项目陆续进入建设期，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申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来满足其资金需求。

2、目前，嘉诚环保已投资的部分 PPP 项目已进入运营期，能为其提供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融资款项的能力，财务风险可控。

3、本次融资担保事项中，李华青以其拥有的 45%嘉诚环保股权中的等值部分，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的总额为 73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7.27%，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 **八、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 日